

《爱的静寂》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爱的静寂》

13位ISBN编号：9787535464286

10位ISBN编号：7535464289

出版时间：2013-4

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

作者：李田

页数：32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爱的静寂》

内容概要

《爱的静寂》是李田对恋爱中虐恋的“斯德哥尔摩情结”一次深入探索。书中人物在李田张开的悬丝下以各自的方式演绎着对爱情的理解，挥霍着青春的激情和冲动，与命运做着一次又一次抗争，却终挣不开、逃不脱，被牵引着交付出成长的残酷代价。在李田笔下，生命就如同一场提线木偶的美丽挣扎。作为编剧的男主角生命中遇到了三个重要的女子，一个是长达十年的爱恨别离的女友，一个是梦中永远完美的女神，而另一个却是让他怦然心动的女编辑。谁都无法预知，他们的恋爱最终会走向什么结局。

海报：

《爱的静寂》

作者简介

李田，男，现居北京，出生于1986年4月9日的白羊座。2011年第二届“文学之新”全国新人选拔赛十五强选手。上海最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约作者。就读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戏剧影视文学专业艺术硕士。军旅生活让他的文章充满阳刚之气，而对村上春树作品的喜爱又为他赋予了清新文艺的气息，他热爱并擅长青春校园爱情题材，是青春文学界极具潜力的后起新锐作家。已出版作品《出永安记》（2012）。

《爱的静寂》

书籍目录

Chapter 000Chapter 001Chapter 002Chapter 003Chapter 004Chapter 005Chapter 006Chapter 007Chapter
008Chapter 009Chapter 010Chapter 011Chapter 012Chapter 013Chapter 014Chapter 015Chapter 016Chapter
017Chapter 018Chapter 019Chapter 020Chapter 021Chapter 022Chapter 023Chapter 024Chapter 025Chapter
026Chapter 027Chapter 028后记

Chapter 000去和兰欣桐约会的头天夜里，林皓辰做了一个悲伤的梦，他梦到了苏婧依。在他们相恋的那些日子，苏婧依总说自己白天忙工作，脑子想的全是他，晚上闭眼睡觉，还常常梦见他，她的世界已完全被他占领。每次梦醒后她总要抱着林皓辰肩膀撒娇，老公，我梦到你了，你有没有梦到我呢？林皓辰不想撒谎，告诉她没有。苏婧依会因为这个答案而不高兴，林皓辰在半梦半醒中伸手抚摸她的脸说，你睡觉梦到我，睁开眼睛就能看到我在你身旁，不挺幸福的么。为什么你还不知足。梦是不由人的。苏婧依追问，那你梦到什么了。林皓辰知道再往下说，她听了就更不高兴，就告诉她，我很少做梦。这次他撒谎了。他经常做梦，清醒后也会记得梦的内容，只不过这些都不能告诉她。念大学时读弗洛伊德，梦是人们被压抑欲望的曲折表现。苏婧依梦到他，是因为她爱他，无时无刻不想见到他。林皓辰没有梦到她，是因为他的世界里不仅有她，还有更多重要的事，更多重要的人。他知道这不公平，随着他在她的爱情泥沼里越陷越深，他终究会梦到她。在梦里，林皓辰回到了大学时代，他坐火车去长沙看苏婧依。两人刚碰面就紧紧地抱住对方舍不得分开。他们像从前恋爱时那样去江边吃美味的烤鱼，喝冰凉的啤酒，吃饱喝足之后沿着湘江散步，玩到很晚，两人才去找住的地方。可这是个周末，学校附近的旅馆被学生情侣占满，两人跑了很多家都没有空房。最后苏婧依走不动了，向林皓辰撒娇，让他背她，林皓辰答应了。她站在路边的台阶上，搂他的脖子，趴在他背上，双腿盘在他腰间。林皓辰背着她往前走着走着，似乎已经意识到这是个梦境。在现实当中，他只背过她一次，那是因为爬香山太累，平时无论苏婧依怎么撒娇，他连包都懒得帮她提。后来，两人打车去远离大学的市区，终于找到了有空房的酒店。前台登记完，服务员带他们去看房。林皓辰觉得那根本不能住，房间无比大，几十张床铺一个挨着一个整齐地摆着。林皓辰问服务员有没有单独的客房，服务员说青年旅馆都是这么住的。苏婧依说，亲爱的，今天你已经很累了，要不我们就凑合着住下，明天再去找其他酒店吧。林皓辰摇摇头，摸着苏婧依的脸，告诉她，我从来都没有见过这样的酒店，这不是真的，我们是在梦里。苏婧依嘴唇抽搐着，泪水顺着眼角滑落，老公，你终于梦到我了。醒来后，外面还一片黑暗。林皓辰靠在床头，趁着月光摸到火机，点支烟缓慢地吸。他脑海里不停回荡苏婧依那句话。抽完烟，他强迫自己不去想这件事，重新躺回床上，枕头凉凉的，他伸手抚摸很久，才意识到自己在梦里哭了。他闭上眼睛，想重新回到那个梦境，却徒劳无功。半梦半醒之中，耳边忽然又响起那个撒娇的声音。“老公，我梦到你了，你有没有梦到我呢？”“我梦到你了。我知道肯定会梦到你的，只是没想到这梦来得太迟了。”林皓辰下意识地伸手，停在半空，他愣住了，这次他没有撒谎，也就不再去哄她。其实她早已不用他去哄，也不用任何人哄了，林皓辰收回手擦擦眼角。在苏婧依死后，他第一次落泪。林皓辰再次醒来时已经接近中午。拉开窗帘，刺眼的阳光落在地板上。他伸个懒腰，望着窗外发呆。北京的白天喧闹依然，近处街道的叫卖声、音乐声和远处汽车喇叭声、发动机引擎声交织着，混缩为城市的噪音墙，偶尔有救护车的警报声穿墙而过，刺激着人的耳膜。这是个居住着三千万人口的拥挤城市，每天都有怀揣梦想的人涌入，也有心生绝望的人离开，有不计其数的人出生，也不计其数的人死亡。林皓辰在凌晨梦境里体会到的悲伤，在庞大的城市机器运行中，显得那么地无关紧要。林皓辰离开窗户，去浴室冲澡。昨天回到北京，今天是周六，他得把浑身上下好好拾掇一番，神清气爽地去赴兰欣桐的约会。兰欣桐是林皓辰的新女友。准确地说，是还未确定恋爱关系的女性朋友。她在作协工作，林皓辰因为一篇小说获奖，去上海参加颁奖与她相识。兰欣桐是组委会的工作人员，负责与林皓辰联系约稿。颁奖当天，林皓辰不小心喝醉，睡到下午，看到她的信息，就约她一起吃晚饭。兰欣桐身材高挑，相貌出众，有才华而又不做作，让林皓辰怦然心动。当时苏婧依弃他而去，林皓辰过着备受煎熬的单身生活，以为自己再也不会爱上谁了。兰欣桐的出现让他重新燃起了希望。吃完晚饭，他和她聊天散步，两人的共同话题多得聊不完，沿着淮海中路一直走到了外滩，他想尽一切办法，才博得兰欣桐一吻。那个夜晚之后，林皓辰满脑子都是她的身影。他知道自己喜欢上了她，可他不知道对方是什么感觉，约她见面，却总是遭她拒绝，后来，趁她去武汉出差。林皓辰赶去看她，两人才算有了更加亲密的接触。自此之后，两人经常像朋友那样见面、吃饭、逛街，和朋友不同的是，他们会在一起过夜。周围的人早已把他们当成情侣。这样相处了一段时间，林皓辰觉得好像少点儿什么：他们并没有确立任何的关系。作为男生，林皓辰觉得自己该主动一些。圣诞节前，他接她下班，约她去看话剧，打算中场休息时候跑出去买束花回来表白，给她一个意外的惊喜。没想到，苏婧依的电话来了，把这件事彻底搅黄了。林皓辰回忆着事情之间的种种联系，当初如果不是苏婧依有一天忽然说“我想好了，我想放下这段感情，自己出去走走，林皓辰你自由了”，林皓辰也就不会去

《爱的静寂》

找兰欣桐。苏婧依旅游结束之后，又回到北京，告诉林皓辰，她根本离不开他。林皓辰想和她撇清关系，苏婧依却以死相逼，要求和他再谈最后一次恋爱。林皓辰当时以为，最后一次指的是他们的最后一场恋爱，却没想到，苏婧依说的是，这一生的最后一次爱情。苏婧依自杀后，林皓辰和兰欣桐摊牌的事情也就被彻底耽搁了下来。原因并不是林皓辰依然爱着苏婧依，他们俩的恋爱到最后发展成了相互折磨，早已没有丝毫爱意可言。她的自杀让林皓辰发现自己的情感出了一些问题。从得知苏婧依死讯的那天，到现在过去了两个多月，林皓辰都没有感觉到任何的愧疚和难过。日子一天一天过，他每天睡到上午十点起床，冲个澡，煮杯咖啡，早餐后打开电脑刷会儿微博，看个电影，下午写写剧本，晚上约杜明伟去泡酒吧，偶尔和兰欣桐回来过夜，生活并没有因为少了谁而发生质的改变。林皓辰觉得自己像个异类。不记得从什么时候开始，他变得像现在这样麻木、冷漠，甚至有些狠毒。纵然他没有纵容苏婧依去自杀，作为分分合合的前男友，也有着不可推脱的干系。对于这种没有触犯法律的爱情纠葛，警察也懒得仔细盘问，做了笔录备案，就算完成了工作。事不关己的态度对于一个生命而言，有多残酷，只要是个有感情的人，恐怕都能体会，何况死去的还是花一般美丽的女孩，可林皓辰并未因为她的死觉得难过。林皓辰洗完澡，拨通了兰欣桐的电话，说他十分钟后出门去和平里接她，快到时候再打她电话。挂了电话，他去衣柜里找了件干净的衬衣换上，又喷了点香水才出门。电梯从十七楼下到地下一层那几十秒里，香水味在封闭的空间里肆意弥漫，林皓辰对这个味道的熟悉程度如同兰欣桐的体香。想到马上就要见到兰欣桐了，林皓辰微笑着闭上眼睛，深嗅空气中的香味。他突然睁开眼睛，记起这瓶男士香水是苏婧依送自己的生日礼物，她喜欢巴宝莉前香里的柑橘味，每天入睡前都要往林皓辰睡衣上喷一喷，然后再抱着他的身体入睡。这一点兰欣桐和她不同，林皓辰初次在她家睡，抱着她的身体嗅了好久，问她用什么牌子的香水，怎么这么甜。她笑着拨弄他的头发，说我又不是梦露，睡觉喷什么香水啊。林皓辰问，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体香？兰欣桐学着他的样子，像个小狗一样四处闻闻，得意地笑着说：“入芝兰之室，久而不闻其香。”为这句讨巧的诗，林皓辰亲吻她的额头，往下是嘴唇，接着是锁骨，褪下睡衣的时候她忽然睁开眼睛，告诉他香甜的气息有可能是柠檬草，在精油的香气里睡觉比较容易入眠，她每天晚上都会烧一烧。出了车库，林皓辰放慢速度，伸手扳下遮光板，戴上墨镜，像他这样习惯昼伏夜出的人，总觉得白天的阳光晃眼。北京的深秋是一年中最美的季节。夏季炙热，若没有暴雨，城市就像个蒸笼。冬季寒冷，西北风呼啸，冰雪天气像是北极。春天短暂，冬天的冰冷和夏季的炙热瞬间交接。苏婧依大三暑假来新东方学英语，住在香山校区。周末没课，林皓辰和她去爬山。两人满脸淌汗地坐在山顶吹着风，林皓辰搂住她的肩膀，说，以后一定挣钱买辆车，载着你到处兜风，春天来植物园看花，秋天去香山赏红叶。苏婧依靠在林皓辰胸前，捏着他的下巴说，你以前都是靠承诺泡妞的吗？林皓辰握住她的手，说泡妞还用说什么狗屁未来，这是泡老婆的招数。苏婧依大度地拍着他的肩膀说，年轻人，不用买太好的车，两个座位，没顶的那种，能跑就行。林皓辰笑了，自行车？咱下山就去买。苏婧依说，想得美，能跑的车，简称“跑车”。这些年北京的房价高得离谱，听说把老外都吓跑了。林皓辰卖了个剧本，却连首付都付不起，索性先买了辆三菱。只不过这辆车和苏婧依的要求相差甚远：四个座位，有顶的那种，还是二手的。苏婧依大度地拍拍引擎盖子，说，九成新，怎么看起来跟新的差不多，能跑吗？林皓辰开玩笑说，能跑。不过得你在后边推着。苏婧依抱着林皓辰的脖子，亲了亲他的脸颊，老公，你自己慢慢玩，我呢，为了人身安全，还是打车吧。那是林皓辰和苏婧依最后一次谈恋爱。林皓辰握着方向盘，一脚油门一脚刹车地走走停停。周末不限号，堵车是家常便饭，从白石桥往西直门还能缓缓前行，刚进二环就死死地堵在了桥上。以前林皓辰总听笑话里讲，堵车严重的时候出租司机还下车打会儿牌。今天倒是没见打牌，不过，有人在做广播体操。林皓辰打开车载收音机，路况信息听得他更加烦躁，换到FM97.4听音乐。张悬唱完《宝贝》之后，是首熟悉的老歌，前奏的旋律让林皓辰头皮发麻，是戴佩妮成名作《怎样》，林皓辰脑海里浮现出苏婧依抱着吉他唱歌的专注神情。凌晨那个梦和睡梦中的泪只是个预兆，只要他像她曾经对他那样地无时无刻不想起她，这种痛彻心扉的悲伤注定会来袭扰，不用躲，不用藏，他像是搁浅在沙滩上的鱼，等着海浪把他带到回忆深处。来电铃声把林皓辰拉回现实，他塞上耳机按了接听，是兰欣桐。问他到哪儿了。林皓辰说刚上二环就堵得死死的。兰欣桐笑着说没事儿，不用着急，我先下楼逛逛商场，一会儿在来福士的COSTA等你。林皓辰挂了电话，才从钱包里翻出来读苏婧依留给他的那封信，遗书。警察把这封信给他的时候，看到头三句话，“你此刻在哪儿？和谁在一起？在做些什么？”心里就开始不耐烦，没读下去。此刻，林皓辰耐着性子往下看，往事像是场暴雨兜头盖脸而来。断断续续相恋多年，他知道苏婧依对他的感情有多深，可他从未觉得，自己也是这么地爱她。他摘掉墨镜，捂着脸，忍不住放声痛哭。泪水让他知道，他对她的爱有多么地深，只是这

《爱的静寂》

一切都太迟了，他再没有任何机会让她知道这个事实。失去她的痛苦像是打开了他身上的某个阀门，姗姗来迟的情绪像是积蓄过量的洪水，瞬间席卷万物生灵。林皓辰的心像是洪流中的一叶浮萍，随着彻骨的悲伤四处旋转。

后记

再见灿烂忧伤 很开心，我们又见面了。 当你翻到这一页，心情是不是忽然放松下来了呢？从第一页开始，你随着我们的主人公跌跌撞撞至此，旅途中有没有遇到欢乐、幸福、感动、心酸呢？如果你已经累了的话，可以停下来歇口气，闭上眼睛缓一缓(放心吧我会拉住苏婧依不让她去偷偷亲你的)。终于进入我们最喜欢的环节了。 每到这个时候，我都有太多太多的话想说，你知道的，有太多话想说的时刻，通常会不知道从何说起。如果你不着急赶时间的话，让我好好想一想。 在很久很久以前——我读高中时(确实很久了)，觉得一个歌手被命名为行吟诗人，生活定然充满传奇富有诗意令人向往。与行吟诗人相对应的另一个性感词汇是：流浪作家。那时的我希望自己成为前者，背着吉他走走停停，为旅途中的欢乐痛苦而歌唱。十多年后，阴差阳错地，我成了后者。流浪作家和行吟诗人相比，境遇差不了多少，只是手里的工具不同而已。当吉他换成了笔，最初的梦想也就随时光远去。 你或许在好奇我是怎么走上流浪作家这条路的，其实我也觉得挺意外的，我本身还是个学生，这本书上市了我还没毕业。研一修满了学分，研二毕业作品创作，对，我有一年空闲时间。编辑找我商定出版计划时，我跟她说，出完第一本书我就开始找工作了。为什么？她问，你刚刚走上写作这条路就停下来找工作不觉得太可惜了吗？我说，我得挣钱养家。 当时我有个女朋友，现在成了前女友。分手的原因有很多，我的是最世俗的那个。她妈妈觉得我这个职业不靠谱不说，还没房没车没户口。问我毕业后的打算，我说还是写写写。不准备找工作？不找。她妈妈脸色变了。我跟前女友感情很深，可又不愿在现实问题上妥协，而她的坚持在家长看来很荒谬可笑。于是就分手了，我不想她夹在中间两头受气，以后就算勉强生活在一起，也不会幸福的。 我相信她不会理解我，我是个彻头彻尾的悲观主义者。分手是我提的，但对我来说，那也是失恋。这些我都没写进书里，不是因为职业道德。熟悉我的人都知道，我正义感很强，道德感很弱。正义是来自灵魂深处的英雄主义情结，而道德是所谓的文明社会强加给人的，我不信这个，只相信内心深处的自我。房、车、户口、金钱导致感情破裂，虽是社会热点问题，可我不想写这个，现实生活已经足够不堪，我不忍心再去添乱。只想写心中所期冀的诗意生活，让热爱读书的人，拥有一个更加完美的世界。 不知道每年有多少失恋的年轻人离开北京，这次算我一个。 第一站三亚。有个朋友住在亚龙湾写剧本，我先去投奔他。在挂满五星红旗的酒店借住了一个多星期，阳光、沙滩、海浪、比基尼，每天写写小说游游泳，我皮肤黝黑，心情愉悦。编辑冬冬听说我出来写书了，比我本人还要高兴。顺带说一句，最世的编辑都是好编辑，尤其是我的编辑；作者也都是好作者，尤其是，呃，你懂的。 在亚龙湾那个环境，太适合写艳遇小说了，于是有了那篇《只爱陌生人》。完稿后，我塞着耳机在海边的小镇闲逛。镇子原名叫田独，后来改称吉阳，但居民还是沿用老名字。我也喜欢田独这个名字，仿佛昭示着：李田独自一人。先诅咒我失恋，又让命运把我召唤过来，对我说，你丫就应该独自一人。想想够变态的，不过我喜欢。 于是租了个房子。 房东是个更年期提前的女子，和老公住在顶层七楼。事无巨细，院子四周、大门、楼道都被她装满了监控器，让我不由得想起了九把刀那本《楼下的房客》。还好房子不错，有厨房、厕所、落地窗。外面是片湿地，有野鸡、野猪、野鸭什么的，我只带了个弹弓，后悔没带把火枪来。我检查了一遍，没针孔摄像头，就放心搬过来。当天下午，我出门买个椰子回来，发现钥匙锁屋子里了。我给房东打电话，她让我等，晚上八点能回来。我看看太阳，看看手机，得在三十多度的高温中等四个小时。有这四个小时，我能写三千字，看两部电影，白白浪费掉太不人道了。我在特种部队训练过，像这种五层小楼，给我一根绳子几十秒就爬上去了。问题是没绳子，现买太麻烦。我只好使出了看家本领，翻身入院，钱包里抽张废卡，一分钟时间，捅开了三重门。进屋吹着空调喝着椰汁看着电影，好不惬意。房东七点半给我打电话，说正从三亚市区往家赶。我说我已经进来了。当她了解到我是怎么进来的之后，说，你太恐怖了。 真正恐怖的还在后面——编辑约我写个恐怖小说。那时候是旅游淡季，镇子里人不多，到了晚上，我住的地方看上去就像是荒村公寓，写恐怖小说可有感觉了。《遗书游戏》完稿后，我才开始构思长篇。每天睡到十点起床，上午看个电影，做做笔记，下午睡个觉，傍晚去跑步。回到住处冲个澡，坐在书桌前把一天的灵感整理下来，用便签贴在墙上。房子到期时，已经攒了半墙灵感。一张张揭下来，按故事先后顺序贴好，打算到下个城市写故事梗概。 第二站长沙。说来有点好笑，从前外出穷游，坐火车比较多。伴着汽笛声进入城市，我总会很同情那些住在铁轨边的居民。这几年颈椎不舒服，为了省去路途折腾，一般都乘飞机，好久没有同情铁轨边的居民了。到了长沙，朋友给我腾出一个卧室，然后告诉我，知道你比我文艺，靠铁轨那间就留给你了。每天听听火车汽笛，会有种在路上的感觉，有助于你写作。我明白了，同情了别人那么多年，就是为了终有一

《爱的静寂》

天被人同情而准备的。头天晚上比较累，入睡后梦到自己坐火车去见女主角，汽笛声把我从幽会中拽出来时，我看着陌生的房间，又看看窗外的月夜，忽然想到一句诗：今宵梦醒何处，京广线、晓风、残月。朋友说隔壁住了对小情侣，这20世纪90年代的房子隔音效果不好，你得有心理准备，我就是忍不了才搬到旁边那屋的。如果你也忍不了的话，咱俩再换回来。我挥手说不用，忍也是一种修行。朋友看我的眼神仿佛是在看着风萧萧兮易水寒的荆轲。尽管我做足了开始修行的心理准备，还是对隔壁的敬业精神心生敬意。拍片儿似的，晚上折腾到凌晨，早上起床还得再补拍一次。住到第三天，我心生海恨，对朋友说，咱俩还是换回来吧。朋友死活不肯。这本小说就是在清晨阵阵的汽笛声和隔壁爽亮的呻吟声中开始的，可能正因如此，才显得有点重口。(是不是正中你下怀?)《出永安记》是青春、热血与纯爱，人物的思维和行动，有年龄和视野的局限。这本书还是纯爱，不过随着人物年龄的增长，生活辗转，爱情多舛，算是走入了残酷青春的阵列。以前写书，下笔找不到感觉，就停下来听音乐。收音机个头太大，放在北京没带出来。只好打开豆瓣电台，摇滚、民谣、爵士、流行，混着听。写着写着听到好歌，再翻开网页标上红心。这次住在长沙，朋友家里有吉他、鼓、音响和简单的录音设备。我写书没感觉时，就去客厅弹会儿吉他，寻找我所需要的人物情绪，进入状态了，再坐下写。这个方式很好用，写一会儿弹一会儿再写。久了之后，我开始尝试写歌。结果，书还没到四分之一，歌已经写了三首，这样冷不丁又圆了那个行吟诗人的梦想。写到四万字，遇到个姑娘，和我同岁，陌陌来的。她很有才情，我挺动心的，所以带回住处，给她听我的心跳。吻过后，我说，我发现你也动心了。她不吃这套，说，心不动不就死了。我说，你心跳特别快，不信你趴自己胸口听听。她趴不上，我说那让我来替你。比我动得还厉害，扑通扑通，隆隆的火车声都被盖住了。她表情严肃地给我讲了去医院看病的故事——不知道是不是现编的——她从小心脏就跳得比常人快。讲完后，她笑。我心愉悦，这或许是个我可以拼尽全力与之博弈的姑娘。她问我，你平时都是这么泡姑娘的吗？我说，你错了，小鹿乱撞啊、听心跳啊什么的，都是那些女孩教我的事。她问她们让你听心跳你怎么说？我说我怕耳朵听不清楚，要不用手试试？她笑问后来呢，得手了吗？我说，有的得手有的没有。她问感觉好吗？我说都还不错。她问那我呢？我答像你这样长相漂亮身材又恰到好处的姑娘，不多见的。她笑了，夸我，你这个流氓。一个姑娘说你流氓，又愿意跟你腻在一起，能说明两件事情，一是她喜欢流氓，二是她喜欢你。我选择相信后者。腻到晚上，她看到床头我的书，拿起来翻了翻又放下，说她现在老了，已经看不下去这样的书了。贬得还挺委婉，我也就没提出抗议。她跟我聊她喜欢的作者——冯唐，她夸他比夸我使劲多了：那才是真正的流氓。我心里挺醋的，那感觉就如同她跟我床上躺着还念叨冯唐活儿好一样。一个作家朋友评价过冯唐，文字太糙，倾向于审丑，像是作家里的左小祖咒。我听过左小祖咒，却没读过冯唐，就不好说他写得像屎一样，于是我点支烟不说话。最终姑娘没和我在一起，我心想，全他妈怪冯唐。我是写小说的，所以想批评他，得先看看这个人的生平著作。百度完简历，又定了一套他的书。刚从送货员手里接过书，我就撕开塑料膜，怒目内封上的照片，情敌见面，分外眼红。尼玛，长这样还好意思写书抢我姑娘？长这样屁股后还有大帮女文青捧着？估计有两下子。下午到晚上，我带着批判的眼光读完了《三十六大》。有几篇明显是凑字数的，不过我得承认，那些不凑字数的写得还真不赖。我心有不服，又去翻他成名作《十八岁给我一个姑娘》。看这书名，我都不好意思再跟人说我的座右铭了——年轻不流氓，人老珠黄悔断肠。“北京三部曲”读完，我基本可以认定，冯唐披着“王朔+王小波+塞林格”的外衣，操着一颗亨利·米勒的心。我站在姑娘们的立场上，拿自己和他比较了一下，有几点倒是相同：都写小说，都是汉蒙混血(不同在于我是我爸蒙，他是他妈蒙)，都喜欢瑞士军刀，都喜欢跟姑娘耍流氓，都把毛姆奉为一流作家，都喜欢《美国往事》多于《教父》，都认为王小波最好的作品是《绿毛水怪》和《黄金年代》……一个老流氓和一个小流氓的相似点太多了，说说不同的地方吧。除了没我帅，他身上优点蛮多：个子比我高，出道比我早，名气比我大，读者比我多……算了，不比了，姑娘是你的了。转念一想，我何必跟他比这些呢？他大我十五岁，三十岁出书；我小他十五岁，出书比他早四年。王勃怎么说的来着？对，冯唐易老。所以我跟他比年龄。姑娘是他们的，也是你们的，但终究是我们的。泡姑娘是一辈子的事，就跟文学一样。我在军艺文学系上了几年课，学到最有用的创作理论就是：文学是人学，人学是情学。口语翻过来就是：想学写作先学会做人，想学做人得先学会泡姑娘。学会了泡姑娘，就学会了写作。估计莫言师兄没少实践，要不然能拿诺贝尔？文学是情学这个说法，对刚摸到写作大门的我来说无疑是醍醐灌顶。念书时我听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两眼紧盯书本，漏掉了不少对我有意的姑娘。培根的话倒没有错，上升到理论高度，是直接经验与间接经验的问题。对于写作来说，读万卷书是间接经验；而研究人的情感，探索男女身体和灵魂才是直接经验。我干不过冯唐的主

《爱的静寂》

要原因是，我走的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他乘的是三菱电梯。痛定思痛，我决心应该多向莫言师兄学习，少走弯路，多坐电梯。你看，我又绕回来了。上面拿姑娘做了一大堆关于文学的比拟之后，再模糊掉姑娘，回到文学，这也许就是文字的魅力。也许你看得直皱眉头，心生厌恶地夸我怎么这么流氓；也许你一眼就看明白了，我兜着圈子说的其实是一立志踩着前辈肩膀攀登文学高峰。用不用给半分钟时间，让你回味下自己到底是前者还是后者？我也好趁这个机会和姑娘说句话。别张望了，说的是你，长沙的姑娘。就算你没接受我的建议，回家偷户口本出来跟我去民政局盖俩戳，我也没有怪你不是（其实出门太急我也没带户口本）。反过来，我倒要谢谢你，不谢你在陌陌上跟我搭讪，不谢你陪我喝咖啡弹吉他唱民谣让我喜欢上你，不谢你和我在长沙的湿冷冬天拥抱接吻看电影消解孤单，那都是我们应该做的。只谢你带给我的醋意，一个男人对另一个男人的骨子里的妒忌，让我不至于错过一个还算不错的华语作家。啰里啰唆这么多，还有一个目的：防止剧透。通过上本书，我知道许多读者跟我一样：喜欢从后记看起。假如你就是奔剧透来的，那么，这次我又让你失望了，可能以后我还会让你一次次地失望；假如你是奔着看我来的，那再好不过了，在这里，我永远会给你一个更加真实的自己。写《出永安记》时，我的初衷是想把它写得真诚一些，流畅一点。在我的阅读经验中，有些评价很高的小说，甚至是在文学史上享有盛誉的书，阅读起来并不是那么的舒服，翻几页就睡过去了，像是治疗失眠的良药。所以，在上本书里，我有两个希望：一是希望小说可以一口气从头读到尾，人物的遭遇、命运的流转，在阅读的过程里击中你内心中最柔软的地方；二是希望小说可以唤醒人对过往的回忆，记得那些闪光的足迹，正因为它们已不可更改，对我们来说才弥足珍贵。而这本《爱的静寂》，下笔之前我只想过一个问题——是不是人的成长总是伴随着心理底线的降低。小时候，喜欢的人和异性说句话，自己就会难过好多天；半大不小的时候，心爱的人有稍许过错，就扔下对方离开，发誓不再回头；成年后，你的她或他一次次打破你的底线，与前任割舍不断，与第三者出轨背叛，你却不敢再轻易放手。你怕你再也遇不到更好的人，你怕她或他已在你心里烙下不可磨灭的印记，你怕她或他在你生命中无可替代。你说这一切都是命运，提醒自己要接受、要臣服于此，坚守到最后，你就胜利了。可这样真的是成熟吗？还是你在为自己放弃底线所找的借口？你以为赢了战争，却没想到是不是输了爱情；你以为赢了爱情，却没想到是不是输了人生；你以为赢了人生，却没想到是不是输了自己。我大概花了半年时间来反思爱情，你手里的这本书就是反思的结果。睡了么？没，想你呢，所以失眠了。想我什么？想你爱笑的眼，冰凉的手，和死一样静寂的心。在写作过程中，我一直留着长沙姑娘的几条微信，化悲伤为动力。你猜第一条是谁先发的，你猜，你再猜。猜不出来罚你再买本《爱的静寂》送你的另一半（什么？你单身？快去找三五个恋人，挨个送）。世界末日前那个晚上，长沙下雨，我送她离开，没打伞。我们就站在雨里等出租车，彼此无话，她知道我心里生气，就用帽子上的毛毛领子蹭我，哄我说，别不高兴嘛。我很坚强地微笑，你走了我才不难过，我回屋继续写小说，里面还有三四个姑娘等着我去爱呢。可我没说，涌入心头的这句话，让我更加失落。我吻了她，算是告别，她上了出租车，摇下车窗跟我挥手，我微笑着看她离开，然后冒雨走回家。三四个姑娘等着我去爱？我抹着脸上的雨水心中冷笑，面对爱情的我如此虚弱。我知道不会再见她了，她或许也知道。我不能容忍这一秒和我温存的人，下一秒就去和别人约会了。在回家的路上，耳边萦绕着几句不知哪儿听来的歌词，写下来还挺文艺的：我看着满目疮痍的繁华，感到痛彻心扉的惆怅，听着心在爆裂的巨响，陷入深不见底的悲伤。再见青春，再见灿烂的忧伤……我听说，一个人最大的缺点，不是自私、多情、野蛮、任性，而是执着地爱一个不爱自己的人。我知道，接下来出现的那个人，会把我从失落中拯救。我也知道现实中遇到的爱情，永远没有书中的那么美好。这让我想起了姜昕的那句歌词：因为生命存在失望，所以才要歌唱。在这本书里，我想我找到了期待已久的爱情。写着写着就心碎了，为奋不顾身的他，也为备受宠爱的她。我爱他们，就像爱着那个不可抵达的世界。我羡慕他们对爱情的执着和单纯，他们的美好让我们所处的现实显得那样地不堪。如果有天你读着读着也忍不住流泪了，不要怪我，因为在这一刻，我和你一样。小说结束后，我又回到了北京。现在的我依然单身，依然想着要去流浪。在不停行走的路上，我没有刻意地去想念谁，因为我知道，遇到了就应该感恩，路过了就需要释怀。我只是在很多很多的小瞬间，想起你，想起所有给过我温暖的人。比如一部电影、一首歌、一句话、一条马路，和无数个闭上眼睛的瞬间。还记得我们最初的约定吗？那么我们，下本书见。李田 2013年3月3日 于北京

《爱的静寂》

编辑推荐

《爱的静寂》中，李田在秉承以往写作风格的基础上又有了新的尝试，叙事方式别具一格，梦在这部小说中似乎具有隐喻的意义，作者将真实与梦境，现实与回忆穿插交替，使小说节奏跌宕起伏，凝缩紧凑。整部作品漫溢着绵绵不断的牵引力，一旦入手，就难以释卷，非一口气读完不能尽兴。温情、喜悦、缱绻交糅着感伤，揪心的故事与心酸的泪水相伴，使人久久不能释怀。与他的首部长篇《出永安记》的热血、纯情、青涩不同，《爱的静寂》是安然、冷冽、忧伤、沉痛的。

《爱的静寂》

精彩短评

- 1、有如每次能够梦见的人物般 悬在半空~
- 2、不走近，就不会有离开。但是不走近，就会永远地成为擦肩而过的陌生人。迷失的迷失了，相逢的会再相逢。
- 3、我很喜欢 这本书的 简介。
- 4、挺现实的一个故事，看完无感
- 5、带着期待看这本书，在微博上看到的书中描绘，在这里完全感受不到，很失望的一本书并不是想象中的感觉，越看越没趣，有点小孩子气的感觉。我其实看不到这个题目的初衷，也没有体会到爱是如何静寂的。。。
- 6、这本不想再写书评捧场了，李田的单行本总是给我一种很淡的味道。萝卜青菜各有所爱，显然我不能屈于平凡。不过李田真的是一个很让人称赞的男人，恩。即使我不是站在“他是一位作者”的角度上看他的。
- 7、如果有天我走了，你会像马达一样去找我吗？会。会一直找吗？会。会一直找到死吗？会。你撒谎。
- 8、关于主角们的名字，太玛丽苏。不过情节都是最普通最疼痛的爱情故事，看到一些情节倒是蛮催泪。
- 9、这特么真是个白羊座写的书.....男主你特么以为自己是情圣么。
- 10、一生很短的，你会遇到很多人，有些影响你的一生有些你影响TA一生。男主是天秤座吧。
- 11、青春的痕迹，很疼也很美。
- 12、跟三个女生的纠缠~
- 13、我没同意和你在一起，没回你信息，没打你电话，就是怕梦会醒，会碎。你我这样每隔几年见一面，也挺好的。我心底有你，你心底有我。我不属于你，你也不属于我。我们的梦不会被现实生活沾染，又真又纯。对于我来说，爱不是个结果，而是每一分每一秒的相处，和别离后慢慢思念的过程看到这条微博就一直期待此书的发行了 刚刚到手 沉浸于ZUI
- 14、不耐烦你
- 15、村上春树说「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一片森林，也许我们从来不曾去过，但它一直在那里，总会在那里。迷失的人迷失了，相逢的人会再相逢。」所以结局是，迷失的人不爱了，相逢的人在一起了。这本书让我想起《那些年少回不去的爱》，同样是男主遇到很多女人，磕磕绊绊之后终于找到自己的心有所属，只不过比起前者，或许我更喜欢这本书的结尾。
- 16、其实很少去买这类的小说，最初是因为被故事梗概里的几组人物关系吸引，对号入座期望对现实中的我有些指导意义。小说的开头并不怎么吸引我，中段之后才渐入佳境。可惜最后戏内戏外，主人公和他的小女友都没能有个美丽结局。书中主角最后总算遇到了对的人，而看书的我呢，呵呵，唯有苦笑
- 17、看到微博上推荐 就买来看看~故事剧情什么的都还ok~也带入进了角色中~最后意想不到的结尾只是文中废话太多 完全可以省掉几十页。。。语句还是太稚嫩~个人意见。
- 18、第一，这个故事真的不咋地，很难想象一个研究生居然就写出这种东西来；第二，我已经不想对这个掉书袋的作者说什么了，动不动就跟读者显摆自己看过多少电影多少书知道多少弗洛伊德一点意思也没有；第三，这本书唯一的亮点在与作者的后记写得非常真诚。
- 19、好虐心不过很值得看看了之后也懂得了一些事情不是情谊就可以行得通的 生活很
- 20、谢谢教会我成长的少年 F
- 21、贱人就是矫情。
- 22、爱情本身不会使人失望，因为爱情代表的是希望！你只是对自己爱的人失望了而已~~~
- 23、伟大的爱情通常不是等来的.....
- 24、有点失望了。
- 25、一个男人在三个女人间徘徊不定的故事。
- 26、这本我很爱 之前微博上发过简短书评 李田看到了有回我 对他印象更好了 这书当时我是期待了很久才等到出版的。一口气看完的
- 27、青春如此

《爱的静寂》

- 28、印刷质量不错，书的内容也不错。
- 29、坑爹。
- 30、我真的觉得很难看。好失望阿。。不管是对话还是对情节的描述主观上都不喜欢。但有几句话说得挺好的。看完书看了第一页作者简介，白羊男，再减一颗星。
- 31、可能是更真实细腻的描写了人们的感情吧，导致我觉得这本书看的很累，但很真实。
- 32、没看完还不知道怎么样
- 33、所谓斯德哥尔摩情结不过是个噱头。
- 34、主人公的爱情观和我不同。李田文字还是不错的。
- 35、就想一个来自很遥远的故事那样。
反反复复，纠缠。
很多无谓的结果，如果...
然后结局就这样了。
- 36、这本书在好几个星期之前就看过了，一直意犹未尽的于是便把他的上一本书《出永安记》看了，完全是不一样的风格回想当初为什么买这本书，或许真的只是出于对这本书的装订很符合我的风格当我拿到手，翻开之后，就更加确定了这种想法我感觉这真的很像自己在谈一场恋爱，只不过没有主人公那么幸运罢了也免去了那么多的忧愁和黑夜里的失眠或许我带着的更是一种对这么情感的陌生来读，所以会有不少的感悟收获不能说这本书写的有多好，可能只是正好对了我的胃口，我一直都很挑剔，却不可置否的爱上了他的文字有几分清新，沉郁，让人值得深思，又有点像毒品或许春天才是读这本书的好时节，不是我的敏感，如果你读了，也会有和我一样的想法吧
- 37、苏静依的结局像是欧-亨利的小说结局，意料之外，情理之中。"我不爱了"这四个字很强大。强大到足以毁了一段刻骨铭心的情，一个牢牢深爱的人。的确，相爱的是一个人，与之结婚的是另一个人。所以作者眼中静寂搭噶如此吧。【这部书非常有画面感，非常非常期待这本书能搬上荧幕，期待是饰演苏静依的温暖能够因此走红】
- 38、书写的很好，很喜欢。
- 39、男主好贱 看的人作呕
- 40、买到以后看了前几页，感觉写的很不错，期待一直往下阅读。
- 41、历经多个路人 最终会找到归宿。
- 42、爱的最高境界就是静寂吧
- 43、随便买的小说看，故事情节倒是不复杂，但是很耐看
- 44、怎么说呢 有些爱 太深刻了 有一天一旦不爱了自己也会觉得可怕
- 45、看完了，有感触。。。
- 46、写得还不错。读得很轻快。
- 47、从没想过一篇爱情小说能让人那么欲罢不能 尤其在附上李泉和张国荣的几首低磁而又温华的小调情歌 啧啧，真真儿是.....意会就好吧
- 48、被文案上的话吸引 作者文字底子好 后记诚实的写了个陌陌约炮爱情记 不愧是写字的 约炮都写得自己多深情
- 49、很好的一个故事，只是其他人不愿意看到
- 50、高中很无聊为了封面买的，看的我特别生气。
- 51、故事的发展不是我很喜欢的那种....这种爱情让我觉得现实显得那么不堪...
- 52、我不知道是购书单点错还是亚玛逊发错了的书，拿到手之后，起不起来有任何的理由和缘故要买到它。青春小说，那些伤与痛都肤浅到无法在故事上附着。爱他就放手，而不是受够了去死！相濡以沫 不若两相忘于江湖
- 53、作者的许多话都直戳人心口一刀
- 54、我读了开头一部分！很不错
- 55、遇见不同的人，唤醒一个不同的你，这就是真正的全身心付出。现在我的爱情观变了，我敬佩那些每次爱情都能全心全意付出的人，把糟糕的爱情经历抛在脑后，认真地对待新的恋情，认真地对待你，不会因为他被别人伤害过，就去伤害你，这样对待新的恋人才是最公平的。
- 56、兴趣很相同的作者，下本再见。

《爱的静寂》

57、再看类似的小说，已经不是曾经的感觉了。

58、这本书，可能更适合20岁上下的读者去做阅读。以个人的阅读体验评判，这本的故事内容或者文风，实在是太稚嫩了。

59、语言很活泼。想来作者也带入了自己的经历。但这类书看过后就会忘掉，给青春留下些回忆吧。还有，纸的味道太重了，看书时要离好远。。。

60、前面挺难看的，就后面的后记还行虽然还是有点不知所云的各种云云

61、“他”向我推荐的

62、原以为会很好看的 唉 太俗套

63、很久没有这样一口气把一本书看完了，有些纠结的故事情节，希望作者能写出更好的作品

64、

我没同意和你在一起 没回你信息 没打你电话 就是怕梦会醒 会碎 你我这样每隔几年见一面 也挺好的 我心底有你 你心底有我 我不属于你 你也不属于我 我们的爱不会被现实生活沾染 又真又纯 对于我来说 爱不是个结果。而是每一分每一秒的相处 和别离后慢慢思念的过程 这是第一次吸引我买书的原句

65、谢谢李田，我相信我一定能进最世（我喜欢这个封面。）

66、斯德哥尔摩症。

67、“我没同意和你在一起，没回你信息，没给你打电话，就是怕梦会醒，会碎。你我这样，每隔几年见一面，也挺好的。我心底有你，你心底有我。我不属于你，你也不属于我。我们的梦不会被现实生活沾染，又真又纯。对于我来说，爱不是个结果，而是每一分每一秒的相处，和别离后慢慢思念的过程。”

68、只是个一般般的小说了。消遣。

1、我总在想这个世界是怎样的一个世界呢？放荡不羁？阴谋狡诈？穷凶极恶？还是温暖如阳？洁身自好？静默安好？好像把所有的词汇都用上也无法诉说这个世界本质的一面。我曾疑惑过爱情到底是什么？是不是只是一种微妙的感觉，被恍惚的认定成为爱情。是相互陪伴后的习惯，是固定的性伴侣，是性格的互补契合，是被闪光点互相吸引，是无法丢弃的责任，是难以割舍的情愫。爱情是一霎？还是一段？还是能持久的一辈子？我没体验过爱情，却像老嫗一样固执的坚守着自己的爱情观，如果这辈子没有那个对应我爱情观的人出现，我是永远不会让自己快乐的痛的。我觉得我很像文中的男主，爱面子要自尊，专一却有躁动。设想如果是我的恋人还和自己的前女友保持着联系，不管是任何一种形式，同事，朋友，亲人，我都没办法接受，即使会忍耐，但终将会影响我们的感情直至灭亡。又或者我的男友很爱我，却无法安奈躁动的内心，到处粘花捻草，我宁愿还他一片自由的天空。等你玩够了，再回来吧。前提是我还爱你。但爱情是没有法则的，忠贞不二是爱情，放荡不羁也是爱情，你不能去要求世上的每一个人都秉承着你的爱情观，爱你的人愿意为你改变，你爱的人你愿意为他改变。对于爱情，每个人大概都会有一段不堪回首或情意绵长的过往。在心理埋藏。总会有那么几个前男友前女友在身边游荡，时不时的干扰下你的爱情。好像这就是来考验你爱情的习题，要吗相安无事，要吗爆发战争。我的思绪随着行文不断生发出各种异样的情绪。开头林皓辰对为其自杀的苏婧依没有显示半点难过时，我心里暗骂：这个负心的男人，不管女孩做过什么，多少内心要有点波动吧，怎么会半点愧疚感都没有呢？当苏婧依一次又一次背叛林皓辰，却不以为然时。我又在想，怎么会有这么贱，这么不要脸的女生。在林皓辰对于苏婧依的一次次哭天抢地妥协时，我又再次开始心塞，感叹真是一个愿打一个愿挨。看到结尾，我突然觉得我错了，我不该要求任何一个人，小说里的，现实中的。我都没有资格去评判任何一个人的对错。因为这个世界本就没有对错，在爱情里也不例外。爱情有很多姿态，很多种形式，它像一件艺术品一样，在不同的人手中绽放出了不一样的美感。忠贞是一种美，背叛也是一种美，吵闹是一种美，静寂也是一种美，痛是一种美，爱也是一种美。引用作者后记的一句话：遇到了就应该感恩，路过了就应该释怀。爱情因多样而绚烂，世界因不同而精彩。何必考究那么多，何必问那些没有答案的问题，只要你在爱里，不管如何都是一种收获。

2、请尊重创作者的劳动，勿提供下载信息、或转载他人的文章。为了鼓励有益的分享，少于50字的评论将在前页论坛里发表。如果评论涉及电影和小说的结局和关键情节，请勾选“有关键情节透露”。豆瓣将显示提示，以免没有看过的人扫兴。

3、By 马凤洁 小说一开始有点麻木无感。看着字体，就让我想起郭敬明。最近小四很火，新概念刚兴起的时候，我正在读高中，会买新概念作文比赛的集子作为收藏。所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内心来讲，对于新概念里出来的作者，还是不太讨厌的。抱着好奇心读下去。发现是个可爱的故事。故事内容我就不啰嗦，只简单写一写自己的读后感受吧。小说还是很贴近80后的现实的，男主人公很实在，有一点点的绝强和傻气。女主人公好几个，一个一个都是好姑娘。不过是不同的女朋友做出了各自的选择。无论现实中大家遇到了什么样的经历，都不能掩饰住都是好姑娘这个事实。生活并没有因为这些经历而变得分崩离析，书中的孩子们仍旧坚强地成长着，他们从书中汲取营养，他们从流汗流泪中去探索自己的真心。在受过伤的所有人当中，有的人痊愈了，有的人还在寻找着另一位疗愈者。听说，所有人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最后的结局都逃不出四个字：生离死别。所以，一切都是那么明朗，让人想要绝望，却总还带着一丝希望。既然最后都是生离死别，不如就活在当下。别挣扎，就这么容纳下来。男孩女孩在人生中总有一个阶段特别地看重爱情、友情，或许等到几十年后才去感慨亲情。无论这些感慨的时刻什么时候到来，这些瞬间，就是人生的高潮。站在峰顶，是为了看清自己。我相信这些故事自有它们的结局，每一串文字，都有各自的结局。既然一切都有安稳的去处，又何必牵挂呢。有位朋友最近也写了部小说，我慢慢读着，脑子里有一个画面：作家是一棵树，作品就是果子，有时候是小说，有时候是散文，有时候是作家生活的一个侧面，这些果子好丰富，好香甜，好多滋味。每一棵树，都吸引各自的蜜蜂蚊虫来玩耍。这便是人间。如果你也读了这本小说，我会试着跟你挥挥手，打个招呼。暂且玩耍，不作评判。

4、<http://www.douban.com/event/18508863/discussion/52893644/> 4月，《爱的静寂》两馆试读！

在线试读请订阅“雨枫书馆”微信；雨枫·清华馆/崇文馆 即将到馆，欢迎会员报名试读。请电话咨询！清华馆：010-62701928 / 崇文馆：010-67087470 1、【提要】 新近崛起的青春校园爱情作家李田新作 低调的李田只在微博上用了书中一段话宣布了新作的面世，但却掀起“轩然大波”

《爱的静寂》

“我没同意和你在一起，没回你信息，没打你电话，就是怕梦会醒，会碎。你我这样每隔几年见一面，也挺好的。我心底有你，你心底有我。我不属于你，你也不属于我。我们的梦不会被现实生活沾染，又真又纯。对于我来说，爱不是个结果，而是每一分每一秒的相处，和别离后慢慢思念的过程。”

微博被转发将近7万次！郭敬明也通过转发本条微博表达了对李田的欣赏：“这段话真美。不炫技。不猎奇。扎实的文字朴素得真美。”看完本书的网友Miss默评价说：这部小说太虐心啦！简直就是带有“斯德哥尔摩情结”的虐恋！2、【内容介绍】本书是李田对恋爱中虐恋的“斯德哥尔摩情结”一次深入探索。书中人物在李田张开的悬丝下以各自的方式演绎着对爱情的理解，挥霍着青春的激情和冲动，与命运做着一次又一次抗争，却终挣不开、逃不脱，被牵引着交付出成长的残酷代价。在李田笔下，生命就如同一场提线木偶的美丽挣扎。作为编剧的男主角生命中遇到了三个重要的女子，一个是长达十年的爱恨别离的女友，一个是梦中永远完美的女神，而另一个却是让他怦然心动的女编辑。谁都无法预知，他们的恋爱最终会走向什么结局？3、【作者介绍】李田：男，现居北京，1986年4月9日，白羊座。2011年第二届“文学之新”全国新人选拔赛十五强选手。上海最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约作者。就读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戏剧影视文学专业艺术硕士。军旅生活让他的文章充满阳刚之气，而对村上春树作品的喜爱又为他赋予了清新文艺的气息，他热爱并擅长青春校园爱情题材，是青春文学界极具潜力的后起新锐作家。已出版作品《出永安记》（2012）4、【编辑推荐】《爱的静寂》中，李田在秉承以往写作风格的基础上又有了新的尝试，叙事方式别具一格，《梦》在这部小说中似乎具有隐喻的意义，作者将真实与梦境，现实与回忆穿插交替，使小说节奏跌宕起伏，凝缩紧凑。整部作品漫溢着绵绵不断的牵引力，一旦入手，就难以释卷，非一口气读完不能尽兴。温情、喜悦、缱绻交糅着感伤，揪心的故事与心酸的泪水相伴，使人久久不能释怀。与他的首部长篇《出永安记》的热血、纯情、青涩不同，《爱的静寂》是安然、冷冽、忧伤、沉痛的……5、【精彩试读】

……

5、之前第一时间看了《出永安记》，现在当然也要为这本《爱的静寂》捧场，就是很抱歉没有为《出永安记》写点什么。我是一个纵情嗜酒却才思不太敏捷的人，近几年来通常也只看类教科书般的严肃书目，权当开发智力。因为与作者有过一次稍有点尴尬的偶遇，也认识作者身边那位在后记中提到的朋友，所以猥琐的窥私欲让我总想在故事中看到点什么，可惜了，局外人只能瞎猜，更加百爪挠心。第一个关键词是成熟。不得不说，从《出永安记》到《爱的静寂》，作者的功力见涨。一是从校园走向了社会，不再只是像《那些年我们一起追的女孩》那样充满了学生的纯情气，虽然讨巧，但太流行我不喜欢；文字最显经历和思想，那是没法掩饰也没法作假的。二是语言更加生动，结构也更引人入胜。只看了开头两页就被情节吸引住了，引诱我一直看下来，到现在半夜还想写点东西。我的文笔不好，也只能摘下几句让我动容的话。“林皓辰摇着头，摸着苏婧依的脸告诉她，这不是真的，我们是在梦里。苏婧依嘴唇抽搐着，泪水顺着眼角滑落，老公，你终于梦到我了。”——我想作者若不是一个无情的人，不是一个后知后觉的人，那肯定是个爱恨离别到快要麻木和茫然的人，不然怎能写出这么绝望的话来刻画出他（男主人公，当然也是作者）仿佛将死的心，这句话很应景，也很能体现书名的感觉。“林皓辰在凌晨梦境里体会到的悲伤，在庞大的城市机器运行中，显得那么无关紧要。”——这样一句话，该会扼杀多少人沉浸在自我中的哀伤，让人又失去了一个自怨自艾的水泡泡，只能去直面现实，这就是成熟的文人的冷酷之处吧。“林皓辰活在当代，觉得科技应该越来越现代化，爱情却应该越来越古典。没有眉目传情，没有顾盼流连，没有千里婵娟，因此会显得廉价。”——批判现代社会婚姻价值观的论调有很多，把希冀的爱情描述的这样生动又有美感的却很少，我很喜欢古典这个词。好看的话还有很多，只能各位看官自己品味斟酌了。第二个关键词，可以说是万人迷吧。从武侠到言情，主人公作为作者（当然也是观众）的化身，完美的外形，聪慧的性格，坚毅的品质，正直的态度，都必不可少。也许是观众爱看吧，作者就要这样安排。但我想这也表现出了作者对得到理想爱情的渴望。爱不是问题，能被接受的爱，才是个问题。我倒更喜欢一些有缺陷的美，也喜欢看到作为一个个体的弱点，真实，也不至于总要承受一个淡淡忧伤的结局。看到后记，作者提出的问题很深刻：是不是人的成长总是伴随着心理底线的降低。这应该算是个见仁见智的问题吧，毕竟成长和降低，是相对的变化，每个人对待成熟和底线的定义和标准都不一样，总得划一条永恒的杠杠才能有比较，但谁划得出？可能提出这个问题，已经让我思考了好一会。下面是最严肃的一件事了！看完小说，还有一个不可避免的问题，喜欢哪个女主角？我喜欢欢闻若诗，这就是我看过之后感受到的淡淡的忧伤。只有她，好似作者梦游中的编排，不是为了林皓辰而存在；这是最美的角色。当然，别太严肃，这只是一个故事。最后，又一次的企盼，多希望，有一天，我也能用作者讲故事般的言辞，说出

《爱的静寂》

苏婧依还是来破坏了。就像我的现实一样，她要换鞋的时候，鞋子被别人穿走了。她坐在哪里，等着佳和冰儿买双新的鞋子给她。我本来想勇敢去表白，但前女友溜过来跟她说话。而我在她们两个人女人的身边。前女友的男朋友在我后面打了我头。是，我是被打了。我想我知道为什么了，不是他说看我不爽，而是以为我还在纠缠他女人。但我没有，虽然说这件事讲和了。但我还是很不满意，即使被打了，可不可以换个地方，至少别在她面前。打了就打了，我还会有一个可笑的想法，她是否会心疼我。看完这本书的时候，我开始写书评，我还是想她，还是习惯着听歌。楼下的超市正在播放王强的《秋天不回来》。而我现在在听林志炫《没离开过》。我很喜欢里面一句话“蓦然回首，才发现你在等我，没离开过”是的，我会不会跟林皓辰一样，他能跟兰欣桐在一起，而我，能否跟她在一起？从《出永安记》到《爱的静寂》。田兄的文字方面进步的很大，成熟了许多。我想这本书肯定会大卖的。如果销售能跟四爷一样好，你会不会开心的睡不着了？好了，就回到从前的那个约定，那么，下一本书见。2013.05.02

《爱的静寂》

章节试读

1、《爱的静寂》的笔记-第88页

兩人在一起，總會受到對方的影響，好的壞的不一而足。這不是明目張膽的改變，而是在潛移默化影響下讓你形成某種習慣。哪怕以後分開了，你的生活中不再有對方，她對你的影響卻不會消散。你若不去刻意糾正，這習慣甚至會伴你一生。

2、《爱的静寂》的笔记-第158页

愛情中痛苦、徘徊、傷害、折磨的根源就是，你過分誇大了一個人和另一個人、一段感情和另一段感情的差別。

3、《爱的静寂》的笔记-第212页

也许我们应该多见面，相互了解，把这种浅淡的喜欢变成刻骨铭心的爱。自此以后，不管你在世界的那个角落，都远不出我的心。我一想你就立即动身去找你，让这个世界因为我们的爱变得很小很小。当你想我的时候，一抬头，就可以看到，我出现在你眼前。

4、《爱的静寂》的笔记-第169页

不管你对多少异性失望，你都没有理由对爱情失望。因为爱情本身就是希望，永远是生命的一种希望。爱情是你自己的品质，是你自己的心魄，是你自己的处境，与别人无关。

5、《爱的静寂》的笔记-第268页

你緊靠在我的懷裏
說著未來有多美
我該怎麼去說永遠有多累

6、《爱的静寂》的笔记-第154页

遇见不同的人，唤醒一个不同的你，这就是真正的全身心付出。现在我的爱情观变了，我敬佩那些每次爱情都能全心全意付出的人，把糟糕的爱情经历抛在脑后，认真地对待新的恋情，认真地对待你，不会因为他被别人伤害过，就去伤害你，这样对待新的恋人才是最公平的。

7、《爱的静寂》的笔记-第231页

你把爱情想象得太过完美了。你喜欢一个人，和一个人恋爱，你会希望她在你之前没有遇到过别人，没有爱过别人。你会希望她在你之后也不会和任何人有过交集。可现实中的人生不是这样的，人和人不是直线和直线之间的关系，要么平行要么相交，人和人的关系像张网。

8、《爱的静寂》的笔记-第158页

人生最珍貴的不是未得到和已失去的，而是當前的幸福。在愛情中，沒有最好的時機，最好的時機就是你們相遇的那一刻。沒有最好的愛情，最好的愛情就是你正在經歷著的那一次。沒有最好的戀人，最好的戀人就是陪在你身邊的那一個。

9、《爱的静寂》的笔记-第172页

《爱的静寂》

任何的幸福和快樂是要付出代價的，不管它有多短暫，總會是你付出了一些或許多東西，才會得到，或者你得到它們，必定會失去一些東西。

10、《爱的静寂》的笔记-

哭著哭著就笑了。

《爱的静寂》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